

## 臺北榮總 110 年暑期學生志工服務須知

- 服務時間：110 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至\_\_\_\_月\_\_\_\_日  
上午 9:00-12:00，下午 13:00-16:00。  
(請依據欲服務之梯次填寫服務時間)
- 行前訓練：服務起始日之 8:30-9:00。  
(例如：服務時間為 7/5-7/9，請於 7/5 的 8:30 報到)
- 訓練地點：臺北榮總中正樓 1 樓社工室社工組辦公室  
(未參與行前服務訓練者，不得服務)

本人願遵守臺北榮總志工隊服務規定，準時簽到/退，一週需服務 30 小時(週一至週五)【請假以一天為限，並需於次週補足服務時數】。

服務時不穿著暴露衣服、涼鞋或拖鞋，且不嚼食口香糖、把玩手机，以維護個人安全及服務禮儀。

立書人：

日期：